**2023年黑水县公安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14号）有关要求和黑水县财政局文件规定，我局严格按照文件的程序、方式、规范地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，现将二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如下：

1. 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

（一）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情况

2023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（阿州财行〔2023〕23号项目财政预算744.00万元，执行数741.50万元，完成预算99.66%。

1. 在押人员生活补助及医疗费专项经费情况

2023年看守所在押人员生活费补助和医疗费专项经费，本级财政预算20.00万元，执行数17.78万元，完成预算85.90%。

以上两个项目目标明确、组织监管体系完善，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，2023年较好地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。

 （二）绩效目标情况

1.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（阿州财行〔2023〕23号项目财政预算744.00万元，执行数741.50万元，完成预算98.62%。其中：办案业务经费支出388.64万元，主要用于基层所、队执法执勤办案办公费、办案差旅费、车辆运行维护费、基层所、队电费、邮电费、办案租车、劳务、鉴定、检测费以及民辅警教育培训费等支出。

业务装备经费支出352.86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安业务装备的购置支出和安装调试费用。包括被装购置费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理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业务用车购置和其他装备购置支出。

2.在押人员生活补助及医疗费专项经费绩效目标。我局对预算资金的使用高度重视，大力提倡勤俭节约，坚持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在押人员的管理及生活上。严格财经纪律，坚持财务制度，对在押人员的生活补助、医疗费做到年初有预算，确保了日常管理工作有序开展。2023年本级财政预算20.00万元，执行数17.78万元，完成预算85.90%。（其中：生活补助18.00万元，医疗费2.00万元），主要用于在押生活、水电费、取暖费、医疗费、投送费用。

二、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结论（包括项目评价得分表）

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本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转，按照“服务基层、服务一线”的原则，逐步增强公安机关的经费保障能力，提高打击犯罪的办案经费保障，以实现净化社会经济建设环境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。改善基层所、队办案经费保障，有力打击违法犯罪，维护社会治安。社会环境持续向好，群众满意度提升。2023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效果良好，项目评价总体得分96分。

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看守所在押人员生活、医疗等方面正常运转。2023年度看守所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效果良好，项目评价总体得分96分。

（二）绩效分析

1、项目决策

为保障黑水县公安局履职尽责，提高公安机关打击犯罪、维护社会治安、护航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，中央财政支持地方政法机关的日常工作和重点项目建设，大力投入经费，充分保障基层公安实战需求，从而推进了基层公安装备科技化、现代化建设，确保警情得到及时、精准处置。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严格按照“政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厉行节约，加强单位内部控制管理，专款专用，管好用好有限的资金，2023年财政批复预算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（阿州财行〔2023〕23号项目财政预算744.00万元，完成预算99.66%。

我局在对在押嫌疑人员的看管、教育及日常生活上严格遵照监管制度，在对在押人员的日常生活及用品从采购严格把关，在确保食品安全、卫生的基础上，做到专款专用。2023年我局根据看守所的实际情况年初编制经费预算。财政预算20.00万元（其中：生活补助18.00万元，医疗费2.00万元），完成预算85.90%。

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（包括政策依据和政策完善，政策和需求的吻合程度分析），绩效目标设置情况（包括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和合理性）

1. 项目管理

根据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，严格遵守相关经费支出文件依据，坚决实行收支两条线，专款专用、专项管理。

我单位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及时进行账务处理，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规范核算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账务。专项经费支出，根据本单位财务制度规定的经费报销程序严格审批流程，严格使用公务卡支出，无挪用、超项目开支的现象。

资金分配情况（资金分配管理的科学合理性）资金使用情况（项目、资金管理的科学规范性）

1. 项目绩效

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。截止2023年12月31日“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”、“看守所经费”项目经费实施进度达到预定目标，均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。

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，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。

综合评价群体满意度、社会满意度96分。
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（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），项目效益情况（经济效益、项目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效益、公平性、资金使用效率、受益群体满意度等）。

三、存在主要问题

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内控制度建设需要不断加强。内控制度建设相对滞后，还有一部分制度的落实还停留在纸面上，与实际工作相结合需要付出更大的努力。

根据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，切实加强经费保障，保障公安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守护一方平安，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提供强有力的保障。

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到位滞后，无法实现预期的目标任务。

四、相关措施建议

全面深化改革，不断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，不断加强制度落实的可行性，建设与本单位业务息息相关的内控制度，坚持制度落实到实际工作中，与本单位的每一项业务工作息息相关，制度落实到各个环节，杜绝各种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。在资金使用上科学规划，支出上合法报销，账务核算上精细到位，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切实保障公安一线实战需求，不断提高公安战斗力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切实维护社会治安稳定，保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